# 最新委托书加工合同(20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时节 更新时间：2024-06-23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委托书加工合同篇一乙方：以下简称乙方)甲方委托乙方设...*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一**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制作。

遵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设计及规格要求：

1、乙方根据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样品设计。

2、盘外观为金属外壳折叠式。

3、容量为16。

二、版权保护声明

文字、相关标识等基础素材由甲方提供，乙方不承担相关版权及校对责任，如存在版权争议由甲方负责解释和处理解决。

本协议完全履行后，设计方案的版权归甲方所有，甲方拥有最终处理权。

乙方不得另行使用。

三、产品具体要求及价格：

1、外包装为金属盒制，外观激光雕刻及甲方提供的相关文字标识。

2、盘

成品尺寸：

数 量：

单 价：

小 计：元

3、附件

总计：元

四、制作周期及质保时间：

1、乙方设计文稿须经甲方审定签字，经甲方确认后的样图乙方不得擅自修改，数码打样经甲方签字后方可投入批量生产。

2、乙方在签订合同后成品于七个工作内日内完成。

3、乙方应确保本产品符合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标准和安全标准。

若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承担相应保修责任。

五、付款时间及支付方式：

1、支付方式：制作费为一次性转账支付。

2、 支付时间：签署合同后，甲方给付制作费人民币元。

六、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双方应全面履行，如有违约依照法律处理。

2、乙方的设计不符合甲方要求，乙方需重新根据甲方要求进行设计，直至最终获甲方认可方能投入生产，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负担。

3、乙方未能按协议要求按时完成成品制作，每延误一天乙方需向甲方赔偿总费用的千分之一。

4、甲方如未按合同时间付款，每延误一天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总费用千分

之一的滞纳金。

因甲方责任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自行负责。

七、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有争议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

八、本协议共2页，一式二份，甲乙方各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_\_年 月 日 签订时间：\_年 月 日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二**

定做方： (称甲方) 承揽方： (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双方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一、加工制作内容：

1.制作内容：

主钢构：钢梁.h(400~800)×200×6×9.35。 材质为q235。钢构必须进行除锈。刷中灰面添一道、中灰底漆(防锈漆)一道。

二、合同价格及结算方式：

1.合同造价按/吨。合同总价款为，以实际决算为准。(货款可以用现金或承兑付给。)

2.合同签订三日内甲方付款

3.提货：

(1).第一次送齐二十八架钢架，甲方不付货款，提第二次货时付清前次货款，依次类推，至此全部提清，最后一次提货时甲方全部付清货款。

4.结算方式：按合同规定及甲方图纸制作，成品按理论重量进行决算。

三、质量要求：

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现行钢结构制作、验收规范(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5-20xx)认真加工制作，确保构件质量达到钢结构规范要求。

四、交货地点和时间：

1.交货地点：甲方在乙方厂房内提货;运费由甲方负责，装车由乙方负责。

2.交货时间：

五、包装及运输：

1.乙方负责装车。装车时应按照规范要求进行装运，要求运输公司使用足够数量的垫木，尽量避免运输过程中出现构件变形、油漆损伤，装车费含在合同价内。

2. 甲方负责运输，运输标志应按甲方要求实施(具体由甲方再出发运前另行交底)。

3. 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构件到位后甲方负责卸车。

六、双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向乙方提供完整的构建加工图纸一套，并签字认可。由乙方认真完善后按照甲方图纸进行加工制作。

2.甲方应对乙方加工制作过程中的疑问及时给予解答，并提供修改和变更通知。否则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以顺延。

3.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质量监督检验，不得擅自外协加工，乙方应按甲方委派的现场质量监理的合理要求制作，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4.甲方如现场发现质量问题及时通知乙方进行整改，乙方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赶到现场协助解决。

5.乙方质量问题导致返工，乙方负责修复，并承担返工费及直接费用。

七、违约责任：

按《民法典》相关规定执行。

八、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如发生纠纷，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由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九、附则：

1.本合同

2.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甲方定金到账后生效。此合同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3.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或另立补充合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年月日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三**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

订做方(甲方)：\_\_\_\_\_\_\_\_\_\_\_\_

制作方(乙方)：\_\_\_\_\_\_\_\_\_\_\_\_

一、品名、规格、单位、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日期

品名:乙炔发生器

规格(长\*宽\*高)\_\_\_\_\_\_\_\_\_\_

单位\_\_\_\_\_\_\_\_

数量\_\_\_\_\_\_\_\_\_

单价\_\_\_\_\_\_\_\_\_\_\_(元)

金额\_\_\_\_\_\_\_\_\_\_\_\_\_\_(元)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_\_\_\_\_\_\_\_\_\_整金额(小写)：\_\_\_\_\_\_\_\_\_\_￥元

交货日期：\_\_\_\_\_\_\_\_\_\_\_\_合同签定起\_\_\_\_\_\_\_\_\_\_\_\_\_\_\_日内

其它说明：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验收标准、方法：按样品工艺为检验标准。

四、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交货方式及地点：乙方负责送到甲方安装地(北京范围内)。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违约责任：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约定，如出现问题根据问题所属承担责任。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被告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

九、其它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户名：\_\_\_\_\_\_\_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四**

鱼罐头加工制作协议书

托方：\_\_\_\_\_\_\_\_\_\_\_\_\_\_ (下称甲方)

加工方：\_\_\_\_\_\_\_\_\_\_\_\_\_\_\_\_ (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签订此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1)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罐头 ，有关食品订单将按本协议规定向乙方发出。

(2)乙方希望根据下列条件为甲方加工\_罐头食品，有关食品将按本协议规定完成。

(3)甲方为罐头食品之唯一商标持有人及享有有关食品专利权。

(4)甲方必须提前10天以传真方式给加工落实订单数量。订单内容指明提货时间。

(5)乙方在收悉订单后，必须在一个星期内以传真书面向甲方确认订单。

(6)除非双方经过同意，否则在订单被乙方确定接纳后，甲方不能中止订单而乙方必须履行订单。

(7)甲方必须最迟在乙方开工前五天向乙方提供订单所需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

(8)乙方收到足够及质量合格之材料日与成品出货日不少于15天(含周六及周日)。因原材料及包装材料数量不足，质量不合格或延迟提供所需物料而造成停工或延其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9)原材料及包装材料的进库(乙方之仓库)质量检验工作由甲方委派代表全权负责。 加工费：\_\_\_\_\_\_\_\_\_\_\_\_\_\_

(10)含增值税的加工费(包括乙方提供之原材料成本)为人民币\_\_\_\_。于此协议签订日起计至\_\_\_\_年\_\_月\_\_日，可以双方同意下，根据情况作出调整。

(11)甲方将负责食品的验收工作、安排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险费。

(12)甲方负责提供合适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并免费向乙方运送所需原材料及包装材料，甲方自行安排处理有关材料的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险费。

(13)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由甲方提供(见附件一)，乙方严格按照\_\_\_\_工艺进行加工。首次加工由甲方负责加工过程中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的在线检测和品质控制。乙方只要按照上述要求加工并达到附件一中的品质指标要求，乙方对食品质量即没有任何责任。食品其它质量责任则由甲方承担，除非：

(14)首次加工费，甲方在食品生产完成10日后全数汇至乙方的银行户头。

(15)乙方必须在甲方付款之后三个工作天内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有关知识产权、专利及商标的侵权责任

(16)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或任何人不能使用甲方的商标、商号或泄露乙方为甲方的食品代加工商。

(17)乙方根据甲方确认的配方及工艺要求加工上述食品，必须保质保量、按期完成甲方的加工任务指标，甲方负责上述加工食品由原材料到所有包装品的采购，如原材料没有按生产计划到位而影响生产，甲方将负全部责任。

(18)其中一方可提前九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此协议。

(19)如任何一方违反以上条约，另一方有权根据本协议规定，提早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

(20)协议终止后，甲方必须于协议终止后五个工作天之内提走所有属于甲方之剩余的食品，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否则乙方有权自行处理有关物料。

(21)本协议从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一年。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补充协方方式延长协议期限。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五**

托方：\_\_\_\_\_\_\_\_\_\_\_\_\_\_ (下称甲方)

加工方：\_\_\_\_\_\_\_\_\_\_\_\_\_\_\_\_ (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签订此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1)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罐头 ，有关食品订单将按本协议规定向乙方发出。

(2)乙方希望根据下列条件为甲方加工\_罐头食品，有关食品将按本协议规定完成。

(3)甲方为罐头食品之唯一商标持有人及享有有关食品专利权。

(4)甲方必须提前10天以传真方式给加工落实订单数量。订单内容指明提货时间。

(5)乙方在收悉订单后，必须在一个星期内以传真书面向甲方确认订单。

(6)除非双方经过同意，否则在订单被乙方确定接纳后，甲方不能中止订单而乙方必须履行订单。

(7)甲方必须最迟在乙方开工前五天向乙方提供订单所需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

(8)乙方收到足够及质量合格之材料日与成品出货日不少于15天(含周六及周日)。因原材料及包装材料数量不足，质量不合格或延迟提供所需物料而造成停工或延其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9)原材料及包装材料的进库(乙方之仓库)质量检验工作由甲方委派代表全权负责。 加工费：\_\_\_\_\_\_\_\_\_\_\_\_\_\_

(10)含增值税的加工费(包括乙方提供之原材料成本)为人民币\_\_\_\_。于此协议签订日起计至\_\_\_\_年\_\_月\_\_日，可以双方同意下，根据情况作出调整。

(11)甲方将负责食品的验收工作、安排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险费。

(12)甲方负责提供合适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并免费向乙方运送所需原材料及包装材料，甲方自行安排处理有关材料的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险费。

(13)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由甲方提供(见附件一)，乙方严格按照\_\_\_\_工艺进行加工。首次加工由甲方负责加工过程中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的在线检测和品质控制。乙方只要按照上述要求加工并达到附件一中的品质指标要求，乙方对食品质量即没有任何责任。食品其它质量责任则由甲方承担，除非：

(14)首次加工费，甲方在食品生产完成10日后全数汇至乙方的银行户头。

(15)乙方必须在甲方付款之后三个工作天内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有关知识产权、专利及商标的侵权责任

(16)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或任何人不能使用甲方的商标、商号或泄露乙方为甲方的食品代加工商。

(17)乙方根据甲方确认的配方及工艺要求加工上述食品，必须保质保量、按期完成甲方的加工任务指标，甲方负责上述加工食品由原材料到所有包装品的采购，如原材料没有按生产计划到位而影响生产，甲方将负全部责任。

(18)其中一方可提前九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此协议。

(19)如任何一方违反以上条约，另一方有权根据本协议规定，提早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

(20)协议终止后，甲方必须于协议终止后五个工作天之内提走所有属于甲方之剩余的食品，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否则乙方有权自行处理有关物料。

(21)本协议从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一年。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补充协方方式延长协议期限。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六**

委托方(以下称“甲方”) : \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 \_\_\_\_\_\_\_\_\_\_\_\_\_传真： \_\_\_\_\_\_\_\_\_\_\_\_\_\_\_

加工方(以下称“乙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 \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开户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 \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与乙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签订此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 标的及订单

1 标的

(1)甲方希望根据下列条件委托乙方加工豆制品\_产品，有关产品标的及订单将按本协议规定向加工方发出。

(2)乙方希望根据下列条件为甲方加工豆制品，有关产品将按本协议规定完成。

(3)甲方为豆制品之唯一商标持有人。

2 订单

(1) 甲方必须提前 \_\_\_ 天以传真方式给乙方落实订单数量。订单内容指明提货时间。

(2) 乙方在收悉订单后，必须在\_\_\_\_\_\_天内以传真书面向甲方确认订单。

(3) 除非双方经过同意，否则在订单被乙方确定接纳后，甲方不能中止订单而乙方必须履行订单。

(4) 生产所需原材料和产品包装有乙方在加工地统一采购.乙方必须确保原材料的质量安全以及完成原材料产品包装生产排备.

(5)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所购原材料以及包装的一切信息,以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加工费

(6) 加工费(包括乙方提供之原材料及包装)为人民币\_\_\_\_\_\_\_\_\_\_ 。于此协议签订日起计至 \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可以在双方同意下，根据情况作出调整。

(7) 甲方将负责产品的验收工作、乙方安排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险费。

二 质量及安全标准

1法律法规

乙方在为甲方生产加工过程中的所有工序,全系产品的原材料和包装,必须严格按照国家颁布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食品安全法,食品添加使用标准等)进行生产,包装.

2技术及工艺标准

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由乙方提供(见附件一)，乙方须严格按照\_\_\_\_工艺进行加工。乙方负责加工过程中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的在线检测和品质控制。乙方必须按照上述要求加工并达到附件一中的品质指标要求.

3成品验收

在乙方为甲方完成每次订单需交货时,由甲方委派全权代表进行验收,验收该批次产品在产品质量,数量以及外包装均符合标准,甲方确认后,乙方方可向甲方交货.

三 费用

1、加工费，在甲方每次下订单乙方确认订单后,甲方向乙方先行预付该次订单总加工费的\_\_\_\_%,该次总加工费余下的\_\_\_\_%在产品生产完成 \_\_\_\_日后且甲方对该批次产品验收合格后全数汇至加工方的银行账户。

2、乙方必须在甲方付款之前\_\_\_\_\_个工作日内向加工方开具发票。

四 双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根据甲方确认的配方及工艺要求加工上述产品，必须保质保量、按期完成甲方的加工任务指标，乙方负责上述加工产品由原材料到所有包装品的采购，如原材料没有按生产计划到位而影响生产，乙方将负全部责任。

2因原材料及包装材料数量不足，质量不合格或延迟提供所需物料而造成停工或延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所购原材料以及包装的一切信息,以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4、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或任何人不能使用甲方的商标、商号或泄露乙方为甲方的产品代加工商。

5 协议终止

(1)其中一方可提前九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此协议。

(2)如任何一方违反以上条约，另一方有权根据本协议规定，提前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此协议。

(3)协议终止后，甲方必须于协议终止后\_\_\_\_个工作日之内提走所有属于甲方之剩余的产品，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否则乙方有权自行处理有关物料。

五 其他

1 协议期限

本协议从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计算有效期 \_\_\_\_年。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以补充协议方式延长协议期限。

2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

3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4 本协议在签订之日起开始生效.

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盖章)：\_\_\_\_\_\_\_\_\_\_\_\_\_\_\_\_\_ (盖章)：\_\_\_\_\_\_\_\_\_\_\_\_\_\_\_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七**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向\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委托负责设计制作成品。本着精诚合作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特签订此《委托制作合同》，内容如下：

一、制作项目名称、规格、数量、工期

制作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

制作规格：长1100宽600高900㎜(具体样本参照专柜并以次为标准)角柜2个

制作数量：标准专柜7节

工期：乙方应按照甲乙双方协商签定的日期按时交货，如遇不可抗力的特殊因素，经双方协商可以适当延期2天交付，如不能按照合同日期准时交付，甲方将扣除乙方尾款的作为违约金。

二、制作要求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设计要求乙方按照甲方的设计要求制作，乙方应根据甲方提出的修改意见进行修改，乙方应按照最终确认的设计要求进行制作。

三、甲方权利义务

甲方负责设计内容的审定并提供相关标识文字。甲方有权对设计、制作进度和质量进行监督，并提出改进意见。甲方须严格按照合同付款期限，按时支付乙方所需款项。

四、乙方须向甲方提交营业证明及相应资质证明，以备甲方查验及存档。乙方须认真遵守本合同附件1之报价明细表，向甲方提供有质量保证的合格柜台。乙方有权在合同签定时要求甲方支付一定的定金，并在所有工程结束经甲方验收合格交付，要求甲方支付其尾款。

五、价款及支付方式：

项目总造价：\_\_\_\_\_\_\_\_\_\_\_人民币元整(大写：\_\_\_\_\_\_\_\_\_\_人民币整)。付款方式及时间：合同签定后，甲方支付给乙方总价款的\_\_\_\_\_%，计\_\_\_\_\_\_\_\_\_\_元，柜台完工后验收合格尾款一次性付清。

六、运输及售后

1、乙方不承担送货和包装。

2、乙方应对其交付的柜台在一年内给予质量保证，比如脱漆等因原材料不合格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给予甲方售后。

七、其他

1、本合同含1份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双方因协议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协议的变更、续签及其他末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商定。

4、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5、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八**

甲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_\_\_

制表时间：\_\_\_\_\_\_\_\_\_\_\_

为建立长期、稳定、健康发展的玉石项目战略合作关系，甲乙双，方本着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本合同，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共同遵守。具体内容如下：

一、协作事项

1、本合同仅限于玉石生意;

2、在玉石项目上，双方须将最新玉石情报首先告诉对方。不得出现虚假情报;

3、在每一笔具体项目上，首先要估算这笔项目原材料、加工费、路费、看料费等加在一起所需的总费用额(以下简称为预算成本) ，预算成本需经双方认可;

4、根据预算成本，双方确定自己的认购份额，认购份额作为以后分红的份额;

5、双方的资金不足的情况下，经双方同意，可以增加其他人认购份额，但须由甲乙双方共同确定;

6、在资金到位或甲乙双方都同意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体的买卖操作;

7、原材料的采购和运输需双方人员到场，或则委派其1人到场;

8、玉石加工的题材、工艺需经双方同意;

9、从原材料采购起，到玉石加工成最终成品为止之间生的一切费用，称为实际成本(倒料的成本不在此列)10、加工后的成品，双方以不低于实际成本的作为产品总体定价的标准，具体每件产品的价格，需由双方共同协商确定，这个价格为产品出厂价，低于出厂价不卖;

11、以产品出厂价对外批发，甲乙双方具有优先认购权;

12、甲乙双方可以依据所占的份额拿走相应价值的产品进行销售，销售所得超过批发价的，由销售方所得;

13、在销售过程中，出现产品损坏、丢失，由销售方赔偿。赔偿价格按出厂价算;

14、在具体分红上，产品出厂价扣除实际成本所得为利润为分红总额，按甲乙双方及其他人的份额进行分红;

15、如果出现亏本、资金不够或则钱未花完现象，甲乙双方及其他人应根据所认购的份额进行多退少补;

16、未尽事宜,须由双方协商而定;

17、如出现战争、抢劫、地震等不可抗拒因素，应首先告诉对方实情,收集证据,并采取相关措施,尽可能减小损失,其 余事情由双方协商解决;

18、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签字有效，双方各持一份，份备案;

19、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终止日期以第一笔玉石项目利润分配完成之时为止。

二、违约责任

1、违反第2条，故意提供虚假情报，所造成的损失由情报提供方按实际损失赔偿另一方，并记入合作档案;

2、违反第5条，不经另一方同意，私自拉人认购份额在利润分配时，将不分给其他人利润;

3、未尽事宜，须由双方协商而定。协商不了时，将通过法律手段裁决。

甲方签字：\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_\_\_年\_\_\_月\_\_\_\_日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九**

合同书\_\_\_\_\_\_\_\_\_\_\_\_\_

委托方：\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其他法律、法规之规定，现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揽中国石油联合生产指挥中心基地停车场车库及户外导视系统标牌制作安装事宜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一、制作内容及要求

1.1甲方委托乙方依据本合同规定，制作安装符合甲方要求的标识、标牌;

1.2具体规格、数量与边框材质详见附件一《停车场车库及户外导视系统标牌制作内容及报价单》所确定内容;

1.3乙方在制作安装的标识标牌必须保证质量，保修期为三年(因人为因素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产品的损坏，外物影响损坏、则不在保修范围内)。乙方在接到通知后72小时内处理完毕;

1.4安装地点为:新疆乌鲁木齐市;

二、项目费用及支付方式

2.1本项目制作、安装及维护总费用计人民币：\_\_\_\_\_\_\_\_\_\_\_\_\_元整(￥\_\_\_\_\_\_\_\_\_元 );

2.2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本合同的全额发票，甲方须在收到发票五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项目总额的\_\_\_\_\_\_\_ 预付款，即人民币：\_\_\_\_\_\_\_\_\_\_\_元整(￥\_\_\_\_\_\_\_\_\_\_ 元);

2.3乙方制作完成甲方验收成品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项目总额的\_\_\_\_\_\_\_\_项目余款，即人民币：\_\_\_\_\_\_\_\_\_\_整(￥\_\_\_\_\_\_\_\_ 元);

2.4安装完成并由甲方验收通过后，甲方支付乙方项目总额的 10 项目余款，即人民币：\_\_\_\_\_\_\_\_\_\_\_元整(￥ \_\_\_\_\_\_\_\_\_\_元)。

2.5甲方以转账或电汇形式向乙方付款。

三、项目制作安装期限

3.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二十五天内完成合同所定项，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如雨、雪、四级以上大风)工期顺延;

3.2因甲方反复提出修改意见导致乙方工作不能按时完成时，可由双方协商确定延期时间;

四、双方权利义务

4.1.1办理标识标牌设置、安装所必须的报批手续及相关费用;

4.1.2有权对乙方的制作、安装提出建议和修改意见。有义务提供有关单位资料或其他有关资料供乙方参考;

4.1.3向乙方提供标识标牌位置并确保此位置无管道线路、可以施工;

4.1.4按本合同规定结算标识标牌的制作、安装费用;

4.1.5甲方协调好乙方在安装过程中的现场一切事宜，不得造成乙方产生窝工和停工的损失。如情节严重，乙方有权利向乙方索要误工费;

4.1.6乙方在制作、安装及维护过程中，如发生工作人员受伤、伤病等任何安全问题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2.1自甲方通知可以现场施工起，按甲方提供的安装地点在规定的时间内制作施工并安装完毕;

4.2.2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方案图纸进行制作、安装。如现场条件与施工图纸方案不符，应及时沟通，并与甲方协商修改方案;

4.2.3乙方在制作安装过程中，不仅要保证制作质量，应确保向甲方提供的制作物符合规定的品质，接受甲方的意见和建议;4.2.4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甲方的要求及时完成有关工作;

4.2.5由于乙方制作安装错误产生的问题，乙方有责任在设计制作上进行修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违约责任：

5.1甲方未能按本合同付款方式执行时，每逾期一日，应以合同总金额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将合同工期顺延;

5.2乙方如无正当理由未能按本合同规定按时制作、安装标识标牌，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5.3乙方应保证工程质量、结构牢固性、抗风力等指标达到国家标准。如未达标乙方应承担返工及返工的相应损失，并承担由于制作及安装质量问题所致的一切后果;

5.4如属甲方原因，造成中途停工，停建，拆除等，均由甲方负责。乙方有权就实际施工情况要求甲方支付已完部分或全部的制作费;

5.5如属乙方原因，未能履行合同所定项，乙方须根据实际情况赔付甲方损失费用;

5.6乙方全部制作安装完工后向甲方书面申请验收，甲方收到申请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必须组织正式验收。甲方在完工后五个工作日内不组织验收，乙方可视同甲方验收工程质量合格;

六、合同生效与终止

6.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单位法人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6.2甲乙双方因故需变更或终止本合同时应提前通知对方，对本合同中的遗留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在补充条款中进行说明或签订补充协议。未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七、其他条款

7.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7.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发生纠纷，双方通过协商解决，如有争议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

7.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

代理人(签章)：\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 \_\_\_\_\_\_\_\_

代理人(签章)：\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十**

定作人：

签订地点：

承揽人：

签订时间：年月日

第一条 加工物、数量、报酬、交货期限

加工物规格计量、报酬、交货期限及数量

数量

名称、型号单位、单价金额合计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第二条 定作人提供的材料

材料规格

计量

数量质量

提供日期

消耗定额

名称型号单位

(注：空格如不够用，可以另接)

第三条 承揽人对定作人提供的材料的检验标准、时间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第四条 加工物的技术标准、质量要求：

第五条 承揽人对定作物质量负责的期限及条件：

第六条 加工物的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第七条 定作人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的时间、办法及保密要求：

第八条 承揽人发现定作人提供的图纸、技术要求不合理的，在日内向定作人提出书面异议。定作人应在收到书面异议后的日内答复。

第九条 定作人(是/否)允许第三人完成加工物的主要工作。

第十条 加工物的交付方式及地点：

第十一条 加工物的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第十二条 报酬的结算方式及期限：

第十三条 定作人在年月日前交定金(大写)元。

第十四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第十五条 定作人未向承揽人支付报酬的，承揽人(是/否)可以留置加工物。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定作人(章)：承揽人(章)：

住所：住所：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号码：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鉴(公)证机关(章)

账号：账号：

经办人：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监制部门：

印制单位：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十一**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委托方: \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地址： \_\_\_\_\_\_\_\_\_\_\_\_\_ (以下称“甲方”)

加工方：\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 (以下称“乙方”)

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生产一次性防尘口罩产品达成协议，双方特订立本协议，以供信守。

一、委托加工产品

1、产品品名：一次性防护口罩，规格：175\*95mm。

2、具体加工工艺和要求见合同附件产品技术要求。

二、委托加工订单

1、甲方根据市场销售情况，提前1日以书面、微信或传真形式向乙方下达 每批次加工订单，明确订单的数量和产品交货时间，乙方如有异议，应在接订单 后4小时内以书面方式提出，否则，视为同意订单内容。 2、乙方按确认的订单提供产品，甲方可视具体情况对订单进行相应的调整， 但调整幅度(量)不得超过计划的20%，若超过20%，双方另行协商。

3、合同期间甲方根据所需要加工的产品数量提供相应的原材料、包装等和 加工相关的材料，乙方根据甲方的原材料数量进行加工，严格控制产品报废率(次 品率)，所有次品不支付加工费，并且乙方应按 \_\_\_\_\_ 元/个承担次品赔偿，直接在加工费中扣除。

三、加工产品质量及责任

1、乙方严格按甲、乙双方确认的配方和工艺制作，产品质量符合附件要求的技术标准。

2、产品包装必须使用甲方包装，不得标注乙方厂名、厂址等任何与乙方相关的信息，包装由甲方提供，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进行分装、包装、装箱。

3、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产品质量问题，乙方除承担因质量问题产品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外，还应按该批有质量问题产品总价值的100%以合格产品形式补偿给甲方，如因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而导致的产品问题则有甲方自行承担损失。

4、乙方交付的产品如在市场流通中，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品质问题而导致甲方利益受损时，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如甲方已先行向客户赔偿的，甲方赔偿后由乙方补偿给甲方。

5、乙方应按产品标准要求对每批次产品进行抽检及留样，并严格遵循“三检”制度。乙方应根据甲方销售需要提供相应批次产品的出厂检验报告单。

四、原辅料及包装材料供应

1、产品的商标、标识和外包装由甲方提供给乙方，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所有商、标志、外包装等知识产权属于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在甲方产品以外的任何场所使用或许可他人使用。

2、甲方负责采购加工产品所需的原辅材料和包装材料，并确保所采购的原辅材料、包装材料符合产品质量标准要求。

3、乙方应保管好甲方原辅料、包装纸箱、标签等，不能流入市场。

五、产品交付与验收

1、产品实行甲方自行提货，交付地点为乙方工厂仓库，物流运输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装车。

2、产品交货时间、数量按甲方订单要求，若有变动，双方应提前约定。

3、甲方在收到产品后进行验收，验收依据为本协议附件技术标准以及国家、行业的相应标准(以较高者为准。

4、如乙方认为原辅材料、包装材料质量不符合标准、逾期送达乙方工厂或数量短缺时，乙方应在收到原辅材料或包装材料后1天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否则视为甲方已经按期、如数向乙方交付了合格的原辅材料和包装材料。

六、加工价格及费用结算

1、加工费用：按每只合格成品口罩\_\_\_\_\_\_元计算加工费用，该费用含 \_\_\_\_\_\_ %税，含产品加工、封装、包装、装车、质量检验等费用，包含甲方因本协议项下事宜所需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

2、加工费用结算方式为： 。

3、甲方付款前，乙方必须开具符合甲方要求且真实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七、双方权利义务1、甲方有权指派人员监督检查乙方原材料和包装品的使用及产品生产，如乙方存在挪用滥用原材料和包装品不符合甲方要求或无法生产出合格产品，甲方有权拒付加工费，主张损失赔偿，并要求乙方出资重新购置同等数量及质量的原辅材料进行加工或解除协议。

2、产品的生产技术标准及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由甲方提供，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技术标准进行加工，必须保质保量、按期完成甲方的加工任务指标。

3、甲方交付给乙方的所有原材料、包装品以及本协议下产品(包括成品或半成品)、废料均归甲方所有，本协议终止或解除后，均需全部返还甲方，乙方不得擅自处理，否则，应按甲方向乙方交付的所有原辅材料及包装的市场总价格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无论协议履行期内或协议终止后，乙方或任何第三人不能使用甲方的商标、商号或泄露甲方提供的产品生产技术，协议终止后也不得以任何理由继续使用甲方提供的产品生产技术，否则，乙方应赔偿给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损失额无法确定的，按甲方向乙方交付的所有原辅材料及包装的市场总价格计算。

5、乙方不得直接向任何第三人销售甲方委托加工生产的产品，且不得为任何第三人生产同样的产品，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且不予支付加工费。

八、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逾期超过3天的，甲方还有权解除本合同;如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继续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2、乙方加工产品的质量必须符合甲方要求和本协议约定，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加工费、要求赔偿损失，或有乙方出资购买相应原辅材料重新加工继续履行本协议。甲方因乙方加工不合格产品造成第三人损失承担责任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乙方有挪用滥用甲方原辅材料或包装材料、私自售卖甲方产品、延期交货、交货不足数量或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任何行为的，甲方可视情况要求解除合同或继续履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因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损失额无法确定的，按甲方向乙方交付的所有原辅材料及包装的市场总价格计算。

4、无论本合同在履行期内或已经履行完毕，乙方均应对本协议内容以及因履行本协议所取得或知悉的甲方的全部信息、资料、文件承担保密责任，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本合同所称的乙方向甲方承担损失赔偿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以及甲方因索赔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调查取证费、鉴定费、保全费等全部费用。

九、不可抗力

1、遭遇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由发生后2小时内以传真、电子邮件等立即到达的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在2天内向对方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事故报告或证明文件。如因未及时通知给对方造成损失的，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2、遭遇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务必尽力采取补救措施，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如因当事方未尽补救责任造成的损失.当事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迟延履行责任。

3、如因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均可解除合同，就己履行部分进行结算，未履行部分不再履行;如因不可抗力原因暂时阻碍合同履行，双方可协商延期履行合同。

4、本合同不可抗力的范围适用法定不可抗力解释。

十、其他

1、协议签订后双方如有争议应本着有利于本协议履行的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协议中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作出补充规定(如各方出资和交付时间、数量等可以通过订单等形式予以变更或确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正本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4、合同附件：产品技术标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月\_\_\_\_\_\_日\_\_\_\_\_\_\_\_\_年\_\_\_月\_\_\_\_\_\_日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十二**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一、加工制作内容

1、按甲方提供之图纸加工，甲方提供图纸项目全称为。

2、制作内容

主钢构：由定作方提供钢板材质：;系列：;吨位：;单价约元;

次钢构材质：;吨位：;单价约元;

其他：以上主构件进行抛丸除锈，由定作方提供油漆，刷面漆道，底漆道。

二、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1、合同总价暂定为元，。

2、合同签订当日甲方付元，给乙方作为合同定金。

3、结算方式：按合同规定及甲方图纸制作，成品按理论重量进行决算。最后一次提货前将所剩价款一次性付清，否则不得提货。

三、质量要求

1、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现行钢结构制作、验收规范认真加工制作，确保构件质量达到钢结构规范要求。

2、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原材料质量保证书、合格证，且质量、厚度偏差均符合国家相关质量要求。

3、要求第三方检测单位为：

检测内容：抗滑移系数实验□超声波探伤检测□钢材力学性能复验□

其他检测项目：。

试验检测费用：合同价格□甲方自理□

四、交货地点和时间

1、交货地点：甲方在乙方厂房内提货。

2、交货时间：年月日开始提货。

五、包装及运输

1、乙方负责装车，装车时应按照规定要求进行装运。要求运输公司使用足够数量的垫木，尽量避免运输过程中出现构件变形、油漆损伤，装车费包含在合同价内。

2、甲方负责运输，运输标志应该按要求实施。

3、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构件到位后甲方负责卸车。

六、双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向乙方提供完整的构件图纸套，并签字认可。由乙方按照甲方图纸进行加工制作。

2、甲方应对乙方加工制作过程中的疑问及时给予解答，若需要修改变更的应当及时通知，否则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应当顺延交货时间。

3、甲方如现场发现严重质量问题应及时通知乙方进行整改，乙方接到通知后小时内赶到现场协助解决。

4、乙方质量问题导致返工，乙方负责修复，并承担返工费及直接费用。

七、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执行。

八、合同纠纷处理方式

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如发生纠纷，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附则

1、本合同式份，双方各执份。

2、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此合同有效期为年月日至年月日。

3、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另订补充合同。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年月日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十三**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_\_\_\_\_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履行。

一、甲方委托乙方设计制作的项目

1、项目名称：\_\_\_\_\_\_\_\_\_。

2、项目内容：以甲乙双方共同商定的方案及结构框图为基础，具体内容如下：\_\_\_\_\_\_\_\_\_。

3、项目完成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二、项目资料及文件的提交

1、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定本项目文案、结构框图及解说词等。

2、甲方负责提供本项目所需的说明文字、图片、录像等相关素材资料。

3、乙方在工作完成后，向甲方提交项目成果。

三、制作权及技术资料的保密

本项目的版权属甲方所有。

本项目中甲方提供的全部设计资料属甲方所有，乙方有责任对此予以保密，不得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四、项目收费及支付方法

1、费用构成：多媒体制作+三维动画制作具体如下：

配音：：\_\_\_\_\_\_\_\_\_元

片头制作：\_\_\_\_\_\_\_\_\_元

图像、文字、视频处理：\_\_\_\_\_\_\_\_\_元

素材搜集、美工设计：\_\_\_\_\_\_\_\_\_元

程序包装：\_\_\_\_\_\_\_\_\_元

合成剪辑：\_\_\_\_\_\_\_\_\_元/分钟

三维动画制作：\_\_\_\_\_\_\_\_\_元/秒

本项目设计及制作费用计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2、合同签订后甲方即预付乙方费用总额的\_\_\_\_\_\_\_\_\_%即人民币\_\_\_\_\_\_\_\_\_元。

3、项目初步完成，乙方向甲方提交初稿校验时，甲方再付乙方费用总额的\_\_\_\_\_\_\_\_\_%费用，即人民币\_\_\_\_\_\_\_\_\_元。

4、项目完成，乙方向甲方提交成果文件时，甲方支付乙方余款费用总额的\_\_\_\_\_\_\_\_\_%费用，即人民币\_\_\_\_\_\_\_\_\_元。

五、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甲方有专人负责沟通，并配合乙方，如期向乙方提供所需的设计文案和其他资料，并保证提供的资料质量达到设计和制作的要求。

2、按约定时间和金额，支付给乙方相关的设计和制作费用。

3、由于甲方变更已提交的设计文案和基础资料，变更双方确定的结构框图，变更项目使用要求等条件造成乙方设计制作工作返工时，双方应重新商定项目完成日期，同时根据工作变更及返工情况商定费用的变更。

乙方责任：

1、如期向甲方交付本合同规定的成果文件，并保证文件质量符合使用要求。

2、按项目说明内容完成所定项。

3、协助甲方解决使用过程中项目的技术问题，并对使用人员进行基本培训。

4、由于乙方设计制作错误产生的问题，乙方有责任在设计制作上采取补救措施并及时更新甲方的成果文件，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单位法人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2、甲乙双方因故需变更或终止本合同时应提前通知对方，对本合同中的遗留问题取得一致意见，在补充条款中进行说明或签定补充协议。未达成协议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3、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中规定的项目成果文件，且甲方按合同规定付清乙方全部设计制作费后，本合同关系终止。本合同另有条款约定的除外。

七、其他条款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执行。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发生纠纷，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签约人：\_\_\_\_\_\_\_\_\_签约人：\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单位地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银行帐号：\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十四**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制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根据《广告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制作1+8鞋品吸塑灯箱门头，现委托乙方进行加工制作，经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合同，共同遵守。

一、 广告牌名称：(净尺寸：13.2米×2.1米)

二、 设置地点：

三、 制作安装、调试、维护、吸塑字等总费用为7490元(北：1.46米×1.39米;阁：1.35米×1.43米;饭：1.51米×1.46米;店：1.47×1.46米)，合同签订后支付总金额的40%，工程结束验收合格后付总金额的30%，工程结束三个月后无质量问题付总金额的10%，一年后无质量问题再付总金额的10%，留10%的质保金于一年半后付清。

四、 工程施工工期：6个工作日。

五、 该门头保修期为三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计算。

六、 其它约定：

1、 乙方须按效果图施工，正面红色吸塑灯箱全部为红色亚克力进口材料，字为白色吸塑字，吸塑材料为进口原料，保修期为三年，三年内吸塑发光字保证不腿色、不变形、不起泡，亮度保证不变，字高3厘米，面高3厘米，四边采用不绣钢包边，不得低于5厘米。

2、 乙方必须保证施工安全，对施工现场采取安全防护措施，如出现安全事故及以后的安全事故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3、 安装前必须由甲方专业人员验收合格后方可安装。

4、 施工过程中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服从甲方人员的管理，如施工中存在质量问题必须及时整改。

5、 甲方以甲方提供的效果图为验收标准。

6、 保修期内如有甲方所造成的任何问题，正常情况需24小时内修复到位(下雨等恶劣气候除外)。否则每晚一天扣乙方500元。

8、乙方必须按期完工，否则甲方有权按拖延时间天数扣除乙方500元/天。

9、乙方必须凭正式发票付款。

七、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章)

乙方：(章)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十五**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力义务，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就乙方对甲方承施的\_\_\_\_\_\_\_\_\_\_\_\_\_工程项目结构中的钢筋部分进行成型加工(含机械连接接头)配送事宜达成一致，同意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位于\_\_\_\_\_\_\_\_\_\_\_，工程建筑面积：\_\_\_\_\_\_\_\_\_\_\_\_平方米，结构封顶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加工事宜：

甲方向乙方订购的成型钢筋所使用的线材、圆钢及螺纹钢的原材料为首钢、唐钢、宣钢、邢钢产品。如加工过程中乙方使用非合同规定的原材料时，须事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经甲方授权委托人签字同意后，方可实施加工(如甲方在二十四小时内未能做出书面回复，则视为甲方同意乙方意见)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配筋单中标注的规格、图示尺寸、数量进行加工。

三、重量结算依据：

根据甲方提供的本工程成型钢筋配筋单，经乙方进行理论重量计算，作为本合同重量结算依据。结算重量单位为吨，重量数值经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三位。

四、甲方工作：

1、合同签订时甲方提供授权经办人签字字体样本作为本合同附件，并明确其授权范围。

2、合同签订时，甲方应以书面的形式对乙方进行技术交底。交底资料中应详细说明所承揽项目流水作业段划分平面布置图，计划施工进度(月度计划及结构封顶时间排序计划)，以及成型钢筋箍筋平直部分的长度，特殊角度的工艺要求等。

3、甲方应于每月\_\_\_\_日前向乙方提供次月本工程所用成型钢筋的配筋单(特殊情况补充时须提前\_\_\_\_日，数量不得超过30吨)，配筋单上的目录应注明起止编号、使用部位，且每张配筋单上须有甲方授权经办人签字，并在工程名称处加盖甲方公章后生效(签字人字体样本附后)

4、成型钢筋加工制作过程中，甲方有权随时到乙方加工现场就加工质量进行抽检工作，乙方有义务积极配合。

5、如甲方工程工期延误，仍按照本合同执行。

6、成型钢筋出库前，甲方应指定专人进行清料工作，待甲方清料人员对成型钢筋数量确认签字后乙方方可发货(签字人签字样本附后)

7、成型钢筋每车装车数量不得小于10吨。

五、乙方工作：

1、合同签订时，乙方应积极组织资源，确保甲方工程项目施工进度。

2、乙方接到甲方提供的成型钢筋配筋单时，应认真校对，如规格、数量、图示尺寸、标注无法正确识别时，甲方授权委托人应在12小时内书面确认，否则免除乙方的供货责任。

3、乙方所使用的钢筋机械连接工艺为剥肋滚压直螺纹。

4、乙方所配送的成型钢筋必须提供原材料出厂质量证明合格证书。

5、乙方制作的成型钢筋应符合甲方配筋单的要求，并在产品上以标牌的形式标注成型钢筋使用部位的编号、尺寸、几何图形、数量，每一编号的钢筋提供一张标牌，固定在钢筋打捆处。

6、乙方有责任协助甲方人员在乙方加工现场对成型钢筋进行清料及装车工作，并按甲方的要求运至施工现场。

六、设计变更：

1、施工过程中如出现不可预见及设计变更，甲方应以书形式及时向乙方提供补充配筋单，并标注“急配”字样及需用时间(供应时间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如需增加费用以甲、乙双方协商为准。

2、设计变更及修改过程中，乙方已投入加工生产部分按合同规定价格结算，如出现以大改小损耗部分及所需增加人工费用部分由甲方承担。

七、产品质量要求：

1、乙方使用的原材料必须符合：《低碳钢热轧圆盘条》gb701-1997;《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光圆钢筋》gb13013-1991;《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gb1499-1998的规定。

2、产品质量检验应符合《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中的第五章5.3.4及《建筑结构长城杯工程质量评审标准》dbj/t01-69-的规定。

3、直螺纹连接接头应符合《钢筋机械连接通用技术规程》jgj107-96、《钢筋等强度剥肋滚压直螺纹连接技术规程》q/jy16-中的规定。

八、钢筋原材复试及资料：

1、钢筋原材料在投入使用前，乙方负责原材料的取样及送检工作，委托检验的机构必须是经北京市建委审核合格具有见证试验资质的检测中心。

2、根据《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试验实行有见证取样和送检制度的暂行规定》，甲方及监理单位进行见证取样时应持正式书面通知，乙方应积极配合取样工作，其检测机构及费用由甲方负责。

3、根据《建筑工程资料管理规程》dbj01-51-规定，乙方在成型钢筋配送至施工现场后，提供《半成品出厂合格证》表式c4-5附钢筋原材料出厂材料质量证明书及产品铭牌、原材料复试检验报告。

九、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

(1)本合同成型钢筋的结算单价为人民币\_\_\_\_\_\_\_\_元/吨(钢筋不分品种、规格均为本单价)，上述结算单价包括材料费、成型制作费、包装费、装车费、运输费等交付甲方使用前的费用(卸车及费用由甲方承担)不包括原材料复试及机械连接接头费用。

(2)三级螺纹钢的结算价格在本合同结算单价基础上加\_\_\_\_\_\_\_\_\_\_\_\_元/吨。

(3)钢筋机械连接头元/单头(钢筋不分品种、规格加工套丝，并戴好保护帽)，按照配筋单图示数量进行签收。

(4)钢筋原材料复试费用按照《半成品出厂合格证》实际标注数量进行签收。

(5)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钢厂价格调整，其结算价格以首钢现货市场、北京市京首贸易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恒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其中之一公布的调价政策通知作为价格调整的依据，由乙方以书面形式送达甲方，调价依据在送达后24小时内，甲方予以书面确认或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补充协议。

(6)本合同成型钢筋总量为\_\_\_\_\_\_\_\_\_吨，总价款(人民币)\_\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总价中不包括原材料复试及机械连接接头费用。

(7)验货地点：

2、付款方式：

(1)本合同结算期为上月\_\_\_\_日至本月\_\_\_\_日。甲方在送达本月成型钢筋加工配筋单时，同时将货款支票一并送达(乙方预收当月货款80%，余款20%月末前结清)，乙方经配筋单录入生成系统确认数量后划转。

(2)钢筋机械连接接头加工费用随成型钢筋货款同时划转。

(3)原材料复试费用依据《半成品出厂合格证》中确认数量经甲方签认，在月末前结清。

(4)本合同总价款如发生变化，超出部分甲方应按配筋单数量以现款形式预付给乙方。

十、违约责任：

1、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数量等提供产品，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装卸及运输费用。

2、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遇钢厂市场价格调整，根据合同第九章(5)条，甲方接到乙方调整价格依据24小时内未能书面确认或签订补充协议，乙方有权停止继续供货。

3、甲方如未能按合同规定要求将配筋单及货款同时送达，乙方有权拒绝接受配筋单及加工任务。

4、由于甲方清料人员不能及时清料，致使配送工作无法正常进行，所造成的工期延误，责任由甲方承担，同时工期顺延。

5、甲方如未能按合同规定时间付款，逾期乙方有权停止继续供货，并向甲方按每延期一日收取至货物发出之日起计算每天3元/吨违约金。

6、乙方未能在甲方计划工期内将成型钢筋送至施工现场，甲方应按当日该批送达数量以50元/吨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十一、争议：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或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双方一致同意在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它：

1、本合同签订时，甲、乙双方需相互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法人代码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工程项目施工合同原件等相关法律文件，并注明相关文件的授权使用范围。

2、如遇人力不可抗力因素(民法153条规定)致使合同无法正常履行时，双方应另行协商。

3、合同附件为本合同有效文件组成部分。

十三、本合同一式肆份，即正本、副本各两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副本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并经合法授权人签字后生效。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

本合同变更条款及内容(销售部门填写)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公司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地址：\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十六**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一、\_\_\_\_\_\_\_\_\_(以下称甲方)委托\_\_\_\_\_\_\_\_\_(以下称乙方)制作甲方网站http:\_\_\_\_\_\_\_\_\_的主页，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制作主页，并达到甲方满意的效果。该网页内含有不含有后台管理系统。甲方应在\_\_\_\_\_\_\_\_\_天内对网页内容，美工及外观方面进行满意确定。确定满意后，如有欠款，甲方应全部付清。确定满意后，如甲方再要求更改网页，则应付费，更改的费用与新作主页费用相同。但是，在任何情况下，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乙方负责免费为甲方修改网页：

(1)网页内文字出现错别字的，乙方负责在\_\_\_\_\_\_\_\_\_个工作日内改正;

(2)后台管理出现错误的，乙方负责在\_\_\_\_\_\_\_\_\_个工作日内改正;

(3)任何其他数据库方面的错误，乙方负责在\_\_\_\_\_\_\_\_\_个工作日内改正;

(4)因甲方地址变更或电话号码更改，而进行必要的内容方面的更改的，自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乙方在\_\_\_\_\_\_\_\_\_个工作日内改正。

二、网页制作价格总计为\_\_\_\_\_\_\_\_\_元，甲方应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付清上述款项。

三、所有的网页内容及相关产品的图片等由甲方提供，基于美工方面的图片可以由乙方提供，也可以由甲方提供。在付款后网页的版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在未经甲方口头或书面允许时，任何时候不得将甲方网页的机密部分(如后台管理，程序源代码等)向第三方透漏，否则甲方有权依法向乙方索取赔偿。在付款前，网页的所有权归乙方所有。甲方在本协议规定期限内仍未付清所有款项时，乙方有权对网页进行任何处置。

四、甲方应对网页的源代码进行备份。因甲方未对网页的源代码进行备份而发生源代码损坏丢失等，乙方无法为甲方恢复，也对此不负责任。

五、乙方负责对甲方进行操作培训，该培训可以以任何方式进行，如电话、传真、面授等，培训内容仅限于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内容，如邮件的使用，源代码及数据库的备份，网站后台管理的使用等。培训内容不包括网页制作等相关内容。

六、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利，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并可签署附加协议。附加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_负责人：(签字)\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十七**

委托方：\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被委托方：\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系以百货零售为主的连锁企业，乙方为具有黄金珠宝首饰生产加工资质的合法企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项链饰品委托加工协议如下。

一、委托加工产品

发饰——头发上的饰物。如：簪 用于固定发髻的单针装饰物;钗 用于固定发髻的双针装饰物。

耳饰——耳部的饰物。如：耳环 窜挂在耳朵上的环状饰物;耳钳 用弹簧、螺丝或钩固定在耳垂上的饰物;耳坠 耳部的挂坠饰物;耳插(耳钉) 穿过耳垂孔的针状饰物。

颈饰——颈部的饰物。如：项链 颈部的链状饰物;挂坠 与项链或其他用品配套的，起挂坠作用的饰物;项圈 带在颈部的环状饰物。 手饰——手部的饰物。如：指环 戴在手指上的环状饰物;手镯 戴在手腕上的链状饰物;手链 戴在手腕上的链状饰物。

足饰——脚部的饰物。如：脚镯 戴在脚腕上的环状饰物;脚链 戴在脚腕上的链状饰物;铃镯 带有铃铛的环状饰物。

规格：详见加工清单。

数量：详见加工清单。

计量单位：克(g)。

二、产品样式及工艺要求

1、产品样式：

a、甲方提供实物样品、设计图纸的，应当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5) 日内将样品、图纸交付乙方。

b、甲方将实物样品及设计图纸交付乙方(2)日内，乙方应当进行检验评估。乙方发现样品、设计图纸不符合约定或工艺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即时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书面通知两日内书面回复，提出修改意见。

c、乙方提供实物样品及图纸的，应当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内将样品及图纸交付甲方。

d、乙方将实物样品及图纸交付甲方后(2)日内，甲方应当进行检验。甲方发现图纸不符合约定或工艺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于当日通知乙方。乙方应当于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两日内做出修改。

2、 工艺：(1)浇铸(2)镂刻(3)雕刻(4)拉丝等等。各个款式产品使用工艺应当在加工产品清单注明。

三、原料、包装物

金——k金k是量金单位，24k理论含金量为百分之百，1k含金量为1/24×100%。

黄色k金(k金) 以黄色材料为基材的本色为黄色的k金合金。 饰品材料投产前需测试含量，并应符合gb 11887的有关规定。在国家认定的交易所采购的贵金属，其含量按质保单或出库单标注的含量为依据，可不再做纯度检验。

1、 甲方提供原材料时乙方应现场检测验收，核实质量纯度后填写原料验收清单一式三份，双方分别保存。

2、 甲方提供原材料检验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不予接收。

3、 乙方提供的原材料经检验符合合同要求，附有检验报告或其他证明质量的文件，经甲方代表认可后方可使用加工。

包装物由甲方提供，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在包装物表面增加标注内容，不得加装、挂标识资料。

四、成品质量要求

1、金属纯度应当符合gb/t9288—20\_\_金合金首饰 金含量的测定 灰吹法(火试金法)，gb/t11887—20\_\_首饰 贵金属纯度的规定及命名方法要求。

2、指环尺寸应当符合gb/t11888—20\_\_首饰指环尺寸的定义、测量和命名，其他相关标准要求。

3、外观质量

基本要求

a、整体造型符合图纸(实样)要求，主题突出，立体感强。

b、图案纹样形象自然，布局合理，线条清晰。

c、表面光洁，无锉、刮、锤等加工痕迹，无砂眼、无裂痕、无夹杂、边棱尖角处应光滑，无毛刺，不扎、不刮。

d、掐丝流畅自然，填丝均匀平整。

e、浇铸件表面光洁，无砂眼，无裂痕，无明显缺陷。

f、焊接牢固，无虚焊、漏焊及明显焊疤。

g、錾刻花纹自然，整体平整，层次分明。

h、弹性配件应灵活、有力，装配件应牢固可靠。

i、表面处理色泽一致，光亮无水渍。

j、印记符合gb11887的规定，标注准确、清晰，位置适当。 附加要求

常规品种应符合下述要求。

a、指环(戒指)指环圈口圆正，活口指环搭口吻合、妥帖。固定式，尺寸按gb/t11888或合同要求。

b、耳饰 左右对称，插针类，插针长短一致，夹头稳固。钩类，钩尖略钝。

c、项坠 挂鼻部位恰当，重心合适。

d、链链身基本垂直，链颗大小均匀、活络。搭扣大小适当。当生产贵金属合金链时，建议使用弹簧搭扣。

e、手镯 镯身平直、圆整，簧口紧密、灵活、开启方便。

4、质量要求 成品质量应当符合qb/t1690贵金属饰品质量测量允差的规定。

五、商标、包装标识、运输、储存。

1、标注印记符合gb11887的规定，标注准确、清晰，位置适当。

2、产品上标注甲方的名称、地址，标注符合标准要求的名称、出厂编号，现行有效的国家、行业标准编号。

3、产品使用甲方指定的商标( )图案，每件(批)产品均应有标识牌，标志内容应符合《金银饰品标识管理规定》规定，及国家、行业标准。

4、包装物使用软质材料包装，防止互相磨损。

5、饰品运输中应小心轻放，防止重压，碰撞，受潮和腐蚀。

6、饰品应存放在干燥，无腐蚀物(气)的环境中。

六、产品交付验收方式

1、加工成品全部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当于收到乙方通知之日起三日内进行验收。

2、验收以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封存样品为标准，数量以合同规定为标准。

3、乙方加工成品经验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修理、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4、乙方加工成品交付后，甲方在时间内发现加工成品不符合质量要求的，仍有权要求乙方修理、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5、乙方应于\_\_\_\_\_\_\_ 年 \_\_\_\_月\_\_\_\_\_ 日将产品全部送至甲方仓库，地址为 \_\_\_\_\_\_\_\_。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十八**

承揽方：\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定作方：\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为乙方加工柜台，货架，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加工成品\_\_\_\_\_\_\_\_\_\_\_\_

第二条 加工成品质量要求：

一、材种：柜台，货架一律采用水曲柳.

二、用材尺寸：按图纸所标尺寸做.

三、严格掌握木制品的木材干燥程度，榫缝、肩角结构必须严密，坚固、表面必须平整光滑，木材无形变，翘曲，拨缝，松榫;塑料面要求平直，整齐，四周不得有翘起，脱胶现象;玻璃位置以图纸标示为准，保证方正，平直，安装方便.

四、甲方按乙方质量要求和图纸，先做规格样品，由县物价局核定价格后，双方代表当面封存样品，作为验收的依据.

第三条 原材料由甲方提供.

第四条 图纸由乙方于\_\_年\_\_月\_\_日前送交甲方.甲方在依照乙方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发现提供的图纸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提出修改意见.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得到答复，有权停止工作，并通知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五条 工程价款：按核定价格单计算款\_\_\_元.

第六条 验收标准和方法：本加工成品全部完工后，甲方通知乙方到厂验收，乙方接到通知三天内必须到厂验收.验收标准以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样品为标准，数量以合同规定为标准.双方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由县物价局提供检验证明.

第七条 交货的时间和地点：\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全部交货.任何一方如要求提前或延期交货，必须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交货地点在乙方百货大楼，由百货公司供销科收货，验收合格，办理交接手续.

第八条 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由甲方负责包装，以定作物不受损坏为准;每件包装费均按\_\_\_\_\_\_\_\_\_\_\_\_元计算，共计\_\_\_\_\_\_\_\_\_\_\_\_元，全部费用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运输办法及费用负担：由甲方负责运输，每件运输费用均按2元计算，共计\_\_\_\_\_\_\_\_\_\_\_\_元，全部费用由乙方负担.运输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第十条 本合同签字之日，乙方向甲方给付预付款\_\_\_\_\_\_\_\_\_\_\_\_元.甲方不履行合同时，除承担违约责任外，必须如数返还预付款.乙方不履行合同的，把预付款抵作违约金和赔偿金，有余款的.应返还.

第十一条 结算方式及期限：乙方收到全部定作物，验收合格后，即办理移交手续，据以结帐，并在收货后十五天内通过银行付款.

第十二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一、甲方如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定作物，乙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不同意利用的，甲方应当负责修理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二、甲方交付定作物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的，乙方仍然需要的，甲方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乙方不再需要的，有权解除合同，因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赔偿.

三、因甲方包装不善造成定作物毁损的，由甲方赔偿损失.

四、甲方逾期交付定作物的，应当向乙方偿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五、甲方不能交付定作物的，应向乙方偿付不能交付定作物部分价款总值20%的违约金.

六、由甲方负责送货的，如运输中造成定作物损坏，甲方应当负责修理，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否则乙方有权拒收。

第十三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一、乙方如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二、乙方如中途废止合同，应偿付甲方未履行部分定作物价款总值30%的违约金.

三、乙方如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图纸和其他技术资料，除交付定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乙方应当偿付甲方因停工待料的损失.

四、乙方如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五、乙方如无故拒绝接收定作物，应当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六、乙方如变更交付定作物的地点，应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定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甲方在经有关部门证明后，可免予承担违约责任.但甲方应当采取积极措施，尽量减少损失，如不可抗力的损失是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以外生的，不得免除甲方责任;在乙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乙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五条 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办理本合同公证的公证机关申请调解，或向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于\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经公证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_\_\_\_\_\_\_\_\_\_\_\_县公证处，\_\_\_\_\_\_\_\_\_\_\_\_县物价局，\_\_\_\_\_\_\_\_\_\_\_\_县建设银行各存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日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十九**

甲方：

乙方：

甲方根据《广告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制作1+8鞋品吸塑灯箱门头，现委托乙方进行加工制作，经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合同，共同遵守。

一、 广告牌名称：

二、 设置地点：

三、 制作安装、调试、维护、吸塑字等总费用为元，合同签订后支付总金额的40%，工程结束验收合格后付总金额的30%，工程结束三个月后无质量问题付总金额的10%，一年后无质量问题再付总金额的10%，留10%的质保金于一年半后付清。

四、 工程施工工期：个工作日。

五、 该门头保修期为三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计算。

六、 其它约定：

1、乙方须按效果图施工，正面红色吸塑灯箱全部为红色亚克力进口材料，字为白色吸塑字，吸塑材料为进口原料，保修期为三年，三年内吸塑发光字保证不腿色、不变形、不起泡，亮度保证不变，字高3厘米，面高3厘米，四边采用不绣钢包边，不得低于5厘米。

2、 乙方必须保证施工安全，对施工现场采取安全防护措施，如出现安全事故及以后的安全事故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3、 安装前必须由甲方专业人员验收合格后方可安装。

4、 施工过程中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服从甲方人员的管理，如施工中存在质量问题必须及时整改。

5、 甲方以甲方提供的效果图为验收标准。

6、 保修期内如有甲方所造成的任何问题，正常情况需24小时内修复到位。否则每晚一天扣乙方500元。

8、乙方必须按期完工，否则甲方有权按拖延时间天数扣除乙方500元/天。

9、乙方必须凭正式发票付款。

七、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委托书加工合同篇二十**

甲方：

乙方：

一、品名、规格、单位、数量、单价、金额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三、验收标准、方法：

四、交货时间、地点：

五、结算方式及期限：制作完成后，由乙方直接交付甲方，甲方验收合格后，由丙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

六、甲乙丙三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按照样品标准对乙方制作的挂历进行验收，乙方所制作物品如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制作款。乙方制作的物品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有义务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制作费;

2、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将水晶奖杯和邀请函内页制作完毕并交付甲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制作费用。

3、丙方有权与甲方共同验收挂历质量，验收合格后按约定金额支付货款。

七、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 丙方：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签约日期： 年月 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